

新竹市房屋用途分類表

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
府授稅房字第 1110097904 號

分類	構造 用途	鋼骨 鋼骨 鋼骨	骨 骨 骨	造 造 造	鋼筋 預 鋼筋	混 鑄 混	凝 凝 凝	土 土 土	造 造 造	加 強	磚 造
第一類		國際觀光旅館、夜總會、舞廳、咖啡廳、酒家、歌廳、套房、電視台			國際觀光旅館、夜總會、舞廳、咖啡廳、酒家、歌廳、套房、電視台					旅館、餐廳、遊藝場所	
第二類		旅館、百貨公司、餐廳、醫院、商場、影劇院、遊藝場所、超級市場、圖書館、美術館、博物館、紀念館、廣播電台			旅館、百貨公司、餐廳、醫院、大型商場、影劇院、遊藝場所、超級市場、圖書館、美術館、博物館、紀念館、廣播電台					商場、影劇院、醫院、百貨公司、超級市場、圖書館、美術館、博物館、紀念館、廣播電臺	
第三類		市場、辦公廳(室)、店舖、診所、住宅、校舍、體育館、禮堂、寺廟、教堂、開放空間、游泳池、農舍、納骨塔			市場、辦公廳(室)、店舖、診所、住宅、校舍、體育館、禮堂、寺廟、教堂、開放空間、游泳池、農舍、納骨塔					住宅、店舖、診所、農舍、市場、辦公廳(室)、校舍、體育館、禮堂、寺廟、教堂、開放空間、游泳池、納骨塔	
第四類		工廠、倉庫、停車場、防空避難室、農業用房屋、油槽、焚化爐			工廠、倉庫、停車場、防空避難室、農業用房屋、油槽、焚化爐					工廠、倉庫、停車場、防空避難室、農業用房屋、油槽、焚化爐	
備註		一、表內用途欄內未列之房屋，以其相近之用途歸類。 二、遊藝場所指保齡球館、溜冰場及其他類似之廠所。									